

央企重组掀高潮“两化”合并诞生巨无霸

又一家央企来了。5月8日,由中国中化集团与中国化工集团联合重组的中国中化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中化”)正式成立,据了解,中国中化是目前唯一以化工为主业的中央企业,总资产和销售收入双双超过万亿元,由此也成为全球规模最大的化工企业。而据北京商报记者粗略统计,近年已有近40家央企重组,且热度有增无减。整体来看,自中国中车成功合并以来,央企重组正由点及面,各个领域齐头并进,谋划布局。

“中国中化”登场

3月31日,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消息显示,经报国务院批准,中国中化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国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实施联合重组。一个多月后的5月8日,这个全球规模最大的化工企业终于正式在北京成立,宁高宁任中国中化董事长、党组书记,李凡荣任中国中化董事、总经理、党组副书记。

重组后的中国中化堪称巨无霸。具体而言,中国中化总资产达1.4万亿元,营业收入超1万亿元,员工22万人,业务范围覆盖生命科学、材料科学、基础化工、环境科学、橡胶轮胎、机械装备、城市运营、产业金融等八大领域,在全球超过150个国家和地区拥有生产基地和研发设施,旗下有16家境内外上市公司。

“创建世界一流的、综合性的、技术领先的化工企业集团,这是目前的大目标。”宁高宁表示,此次联合重组将更好地整合资源、发挥协同效应。比如,在建筑、交通、新一代信息产业等应用领域,突破关键材料瓶颈,提供化工材料综合解决方案;在农业领域,提供高水平的农资与农业综合服务,推动我国农业转型升级。

中国中化背后屹立的是全球最大的化工市场。数据显示,2018年全球化工品销售额3.35万亿欧元,其中中国化工品销售额1.2万亿欧元,占全球化工品销售额的35.8%。德国化工巨头巴斯夫预计,到2030年,中国在全球化工市场的份额将扩大至近50%。

但此前中国化工市场却存在着“市场巨大,企业不大”的格局。2019年全球前50大化工企业中,仅中石化、台塑、中国石油、恒力石化、先正达及万华化学6家中国企业,而重组后的中国中化则拥有16家境内外上市公司。此次中国中化横空出世,也意味着龙头企业将发挥规模效应的优势,集中化也将成为必然。

中国中化成立大会于5月8日在京举行,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国务院总理李克强对此作出重要批示,指出中国中化控股有限责任公司重组,对优化国有经济结构和布局、助力我国农业现代化、增强化工行业市场竞争力具有重要意义。

中企之声研究院院长李锦在接受北京商报记者采访时总结分析称:从批示讲话中可见,优化国有经济结构和布局是主题;



| 被重组企业名称 | 重组时间 | 重组后企业名称 |
|------------------------------|---------|--------------|
| 中国华粮物流集团公司 | 2013.3 | 中粮集团有限公司 |
| 中电投集团 国家核电技术有限公司 | 2015.5 |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公司 |
| 中国北车 中国南车 | 2015.7 | 中国中车集团公司 |
| 中国中丝集团有限公司 | 2019.7 | 中国保利集团有限公司 |
| 中国船舶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有限公司 | 2019.11 |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有限公司 |

科技创新是主线;农业、化工行业的市场竞争力是主要内容;龙头企业是抓手;加大种源、化工等领域关键技术攻关力度,创新管理和运营模式,是两个切口;产业链供应链稳定是关键。”

重组领域由点及面

并购重组是企业经营发展中一个永恒的话题。从中央企业来说,推动重组整合是加快国有经济布局结构调整、实现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举措。因此近年来,国内大型央企的重组

整合不断,先后出现南北车重组、宝钢与武钢合并、南北船合并等。

2014年10月,中国南车和中国北车公布合并预案,此后近4个月的时间里,南北车股价均一度上涨至400%,总市值超过4000亿元,被称为“中国神车”,即中国中车。这一成功案例为此后的央企重组打下了坚实基础。粗略统计,党的十八大以来,已有近40家中央企业重组,国务院国资委直接监管的企业数量也由2012年初的117家调整至2019年的96家,范围涵盖装备制造、电力、航运、能源、建材、钢铁等诸多领域。

目前来看,央企重组已由点及面,逐渐走向成熟发展。国资委党委书记、主任郝鹏在今年2月国新办新闻发布会上表示,国资委将加快推进国有资本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更好推动重组、整合、调整、优化,打造一批行业龙头企业、科技创新领军企业“专精特新”冠军企业、基础保障骨干企业,更好服务支撑国家重大战略。

郝鹏还表示,国资委还将抓紧抓实国企改革三年行动,更加注重系统集成,着力推动落地见效,今年完成三年改革任务的70%以上;推动中央企业把科技创新作为“头号任务”,积极与国家科技计划、攻关计划相对接。

而针对下一步重组的行业领域,中国企业联合会研究员刘兴国认为,未来国资委将进一步推动战略性并购重组,钢铁领域的并购重组将深化,以提高产业集中度,信息领域和医药领域也可能进一步推进。

其中钢铁行业的重组备受瞩目,国内钢铁企业的高度集中也已是大势所趋。钢铁行业巨头中国宝武连连发力,去年8月山西国资运营公司向中国宝武无偿划转持有的公司控股股东太钢集团51%股权,此外市场亦有宝武与包钢合并的预期。

刘兴国还表示,通过整合可以使得原有企业的投资决策更加一体化,减少重复投资,企业的市场占有率和竞争实力都将相应提高,从而直接地表现为企业盈利能力的增强。李锦也表示,在重组中,组织新的链条时,也会将一部分交由民企来做,这对民企来说也是机会,同时市场也会有一系列的连锁反应,引发行业可能存在的震荡性变化。

北京商报记者 陶凤 实习记者 阮航达

食品安全问题再现 三只松鼠代工隐忧何解

5月9日,针对市场监管总局通报的三只松鼠开口松子过氧化值(以脂肪计)不符合规定一事,三只松鼠方面对北京商报记者回应称,此次产品不合规为经销商运输环节未按包装标示要求存放所致,目前涉事产品已召回。事实上,食品安全问题一直是三只松鼠的顽疾。在轻资产“代工+品牌”模式下成长起来的三只松鼠始终未脱离“代工模式”,多而分散的代工厂很难监管到位。

开口松子过氧化值超标

5月9日,针对市场监管总局通报的三只松鼠开口松子过氧化值(以脂肪计)不符合规定一事,三只松鼠方面对北京商报记者回应称,此次是经销商运输环节未按包装标示要求存放所致,公司将加强流通环节质量管理,全面强化产品全供应链质量风险管控,避免类似事件再次发生。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20批次食品抽检不合格情况的通告》显示,重庆家乐福商业有限公司成都分店销售的、标称安徽省芜湖市三只松鼠股份有限公司分装的开口松子(160g/袋,2020/5/23),过氧化值(以脂肪计)检测值为2.2g/100g。而《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坚果与籽类食品》(GB 19300—2014)中规定,熟制坚果与籽类食品(除葵花籽外)中过氧化值(以脂肪计)的最大限量值为0.5g/100g。

对此,三只松鼠相关负责人表示:“公司配合市场监管部门的调查,对供应商出厂环节、自身分装及物流仓储环节、经销商转运销售环节等开展全面排查,出厂检测均显示合格。经经营者所在地市场监管部门调查,《四川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对4批次食品核查处置情况的通告(2021年第5号)》确认,造成该批次产品抽检不合格的原因为上级经销实际履行人运输过程中未按产品包装标示的要求存放。”

市场监管总局也表示,坚果与籽类食品中过氧化值(以脂肪计)检测值超标的原因,可能是产品用油已经变质,也可能是原料中的脂肪已经被氧化,还可能与产品在储运过

程中环境条件控制不当等有关。

公开资料显示,过氧化值是表示油脂和脂肪酸等被氧化程度的一种指标。其代表1千克样品中的活性氧含量,用于说明样品是否因已被氧化而变质。简言之,过氧化值就是食品标准中设定的允许食品氧化的最高限值,超过这个值,食品就不是合格食品。过氧化值超过限值说明食品已经变质,变质的食品有可能对人体产生不良影响。

食品安全顽疾

事实上,这早已不是三只松鼠第一次被曝出食品安全问题。截至2021年5月9日,三只松鼠在黑猫投诉平台,投诉量达874条。其中,4-5月投诉最多的就是在三只松鼠的食品中吃出各种“异物”,包括虫子、虫卵、塑料、钢丝和不明物体等。

除了消费者投诉之外,三只松鼠还因开心果霉菌超标被通报。2017年8月15日,国家食药监总局发布的《总局关于3批次食品不合格情况的通告》显示,天猫超市在天猫(网站)商城销售的三只松鼠股份有限公司生产的开心果霉菌检出值为70CFU/g,比国家标准规定高出1.8倍。

此外,三只松鼠还曾陷入“食品致癌物超标”的漩涡。2020年10月,深圳市消委会挑选了15款国内外知名品牌薯片进行比较试验,并在官网发布了《2020年薯片中外对比比较试验报告》。其中,盐津铺子薯感焙烤薯片醇香原味、三只松鼠原味脆薯和董小姐轻食薯片清怡原味3款薯片的丙烯酰胺(2A类致癌物)含量超过了2000μg/kg,而欧盟制定的基准水平值为750μg/kg。

彼时,就薯片被检出丙烯酰胺一事,三只松鼠随后通过官方微博回应称:“其原味脆薯产品符合国家食品安全标准。将持续为消费者提供健康安全的产品,如仍对该产品有疑虑,三只松鼠承诺随时退货退款。”

当年三只松鼠首发过会,食品安全管理问题被证监会重点关注。2019年5月,三只松鼠首发申请获得通过,彼时针对2014年至2017年上半年,三只松鼠曾因食品安全管理问题受到过多次行政处罚和多次客户诉讼,

证监会发审委要求三只松鼠说明,公司在原材料采购、食品检测、生产及添加剂添加、储存、运输、保管等各个环节的产品质量及食品安全的内部控制制度是否健全并得到有效执行等。

代工模式风险

频现食品安全背后是三只松鼠代工模式的隐忧。

在业内人士看来,在轻资产“代工+品牌”模式下成长起来的三只松鼠,虽然也在逐步建立自己的工厂,但始终未脱离“代工模式”,多而分散的代工厂很难监管到位,造成其多次出现食品安全问题。

三只松鼠相关负责人告诉北京商报记者:“目前三只松鼠仍以代工模式为主。”三只松鼠的产品主要是委托合作联盟工厂进行加工的方式(亦称“贴牌代工模式”)进行生产。据三只松鼠说法,对于坚果、果干等需要进行炒制、冻干等中间加工工艺的产品,由合作联盟工厂收购标准化原材料,按公司要求进行中间工艺的生产加工,最后交由公司进行严格的质量检测、产品筛选及分装。

“三只松鼠的经营思维,是用轻资产运营来规避重资产的经营风险,但代工模式是存在高风险的,因为企业无法盯住每个代工厂的每个环节。三只松鼠近年频频发生食品安全问题的根源,主要是因其‘贴牌+代加工’的产品生产模式。”食品产业分析师朱丹蓬表示。

三只松鼠在2020年年报的“食品质量控制风险”中也提到:“在公司日常经营过程中,可能存在上游供应商未按有关法规及公司要求进行生产,质量控制制度和标准未严格执行、生产和检测流程操作不当等现象,从而导致不能完全规避食品质量安全控制风险。”

快消新零售专家鲍跃忠表示:“存在食品安全的问题,说明三只松鼠在生产、加工、运输、储存等方面都存在潜在风险。除加强对代工厂的监管,三只松鼠还应完善供应链的风险管控。”

北京商报记者 钱瑜 王晓

再次延期回复问询函 “哈药模式”不灵了

北京商报讯(记者 姚倩)近两天,哈药股份颇不平静。除了再次延期回复问询函,原总经理姜林奎受审案也遭到曝光。

继4月27日首次延期回复问询函后,哈药股份宣布将再次延期。5月8日,哈药股份发布公告称,延期回复期间,公司将协调相关各方积极推进《问询函》的回复工作。鉴于截至公告披露日《问询函》中涉及的相关事项仍需进一步完善,为保证回复内容的准确和完整,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同意,公司将再次延期不超过5个工作日。

哈药股份此次延期回复的问询函与公司年报有关。4月20日,上交所向哈药股份下发定期报告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上交所要求哈药股份进一步补充披露各细分领域收入下滑、销售费用大幅增长的原因等信息。

其中,哈药股份销售费用大幅增长是上交所关注的重点之一。问询函显示,2020年,哈药股份销售费用为10.75亿元,同比增长24.83%。广告宣传费、办公差旅费和业务招待费同比分别增长85%、20%和50%。同期,哈药股份研发费用为9253万元,同比下降26.06%。

对于此次再次延期回复问询函的原因等问题,哈药股份相关负责人向北京商报记者表示,由于涉及的内容比较多,延期的原因主要是确保内容的真实性及准确性。

让哈药股份头疼的不只是如何回复问询函,原高管受审案的曝光也给公司蒙上阴影。日前,据多家媒体报道,曾一手打造“新盖中盖”等洗脑广告的原哈药股份总经理姜林奎因受贿千万被判刑。

中国裁判文书网于2021年1月14日发布的两份刑事判决书显示,姜林奎在整个哈药集团任职期间受贿近1000万元。这其中便涉及与承揽三精制药公司广告业务的广告商近百万元的受贿往来。2009年3月,姜林奎看中了北京市朝阳区的一套房子,他给承揽三精制药公司广告业务的广告商赵某打电话。赵某在2009年5月12日前,向姜林奎的女儿转来87万元购房款,并给原房主转去329万元的购房款,共计416万元。

作为公司关键人物,姜林奎开启了“哈

药模式”,也就是巨额广告费换取销售额模式。据1997年进入三精制药财务处工作的老员工透露,姜林奎曾花1000万元天价投放广告,而当时三精制药的账户上只剩1000余万元。不过,1000万元投完后,三精制药的销售达到1个亿,1998年,再投2000万元后,该公司的销售额达到2亿元。

目前的哈药股份仍能找到“哈药模式”的影子。2020年,哈药股份的销售费用达10.75亿元,广告宣传费同比增长85%。数据显示,2017—2020年,哈药股份的研发费用分别为1.4亿元、1.3亿元、1.2亿元、0.9亿元。

不过,“哈药模式”已很难再奏效。2020年,哈药股份实现营收107.88亿元,同比下降8.76%;首次年亏损10.78亿元。从具体业务来看,哈药股份商业板块超半数的核心品种销售下滑。其中,化学制剂、生物制剂以及保健品板块营收下滑幅度分别为29.67%、24.06%、58.06%。

香颂资本执行董事沈萌在接受北京商报记者采访时表示,哈药股份此前通过与电视剧捆绑的方式进行地毯式营销,扩大知名度,但近年来随着电视剧营销模式效果越来越差,加上公司近年来缺少新的拳头产品投入市场,产品研发滞后是公司的核心问题。

公告

经合并各方唯一共同股东劳力士手表服务有限公司决议,劳力士(上海)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4680万美元)拟吸收合并劳力士(北京)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4450万美元)及劳力士(广州)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3250万美元)。劳力士(上海)有限公司存续,劳力士(北京)有限公司及劳力士(广州)有限公司解散注销。公司合并后,合并各方的债权债务均由存续的劳力士(上海)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12380万美元)承接。劳力士(北京)有限公司及劳力士(广州)有限公司债权人可在自本公告之日起45日内要求其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如相关债权人未在规定时间内行使上述权利的,公司合并将按照法定程序实施。特此公告。

劳力士(上海)有限公司
劳力士(北京)有限公司
劳力士(广州)有限公司
2021年5月10日